



首页

机构概况

新闻发布

国资监管

政务公开

国资数据

互动交流

在线服务

热点专题

首页 > 政务公开 > 政策 > 发布 > 正文

关于加强国资监管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意见

文章来源：国资委办公厅 发布时间：2007-11-01

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

国资发[2007]182号

关于加强国资监管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意见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资委：

国资监管信息化是2006-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，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信息化“十一五”规划的重大工程之一。大力推进国资监管信息化，既是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，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迫切需要，也是落实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的紧迫任务。

各级国资委成立以来，都相继开发建设了信息网络、信息网站、网上办公和业务管理系统，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为做好国资监管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持。但从总体上看，全国国资监管信息化建设仍处于起步阶段，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是：基础网络不健全，互联互通不畅；业务系统水平较低，应用和服务范围较窄；信息资源开发利用滞后，共享和对外公开程度不高；标准不统一，制度建设薄弱，存在安全隐患；缺少统筹规划，自成体系，重复建设现象严重。国资监管信息化水平与加强国资监管工作的要求相比，还有较大差距。为进一步加强国资监管信息化工作，根据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，结合国资监管工作的实际，现提出以下意见。

一、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

(一) 指导思想。

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按照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的要求，充分利用信息技术，深入开发利用信息资源，创新国资监管方式，强化综合监管，规范监管行为，提高监管能力和水平，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。

(二) 基本原则。

1. 统筹规划，分级负责。统筹规划国资监管信息系统的网络平台和核心业务应用，统一建立标准规范。按照分别负担、分级管理的原则，各级国资委分别落实建设任务和资金，分级负责做好系统的建设、运行和管理工作。
2. 整合资源，实用高效。充分利用国家电子政务的网络基础，打破条块分割，整合各地已有的网络资源，促进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。建设经济实用的国资监管信息系统，避免重复建设，走低成本、高效益的信息化发展道路。
3. 需求主导，分步实施。国资监管信息化建设必须紧密结合监管职责的需要，突出重点，稳步推进，分步实施。要重点抓好建设统一网络平台、建立标准、健全规章制度，建设和整合关系国资监管的核心业务系统。
4. 规范管理，保障安全。从管理体系、风险控制、技术设施和运行维护等方面入手，理顺管理体制，明确管理责任，完善管理制度，确保信息网络、业务系统和信息资源的安全可控。

二、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

(一) 发展目标。

到2010年，基本建成覆盖国务院国资委和各省（区、市）、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资委及所监管企业的国资监管信息网络平台，各级国资委普遍建立起业务内网和外网；重点应用系统实现互联互通，信息资源共享机制初步建立；基础性信息数据库、信息资源目标体系与交换体系、标准规范体系、信息安全基础设施初步建立；各级国资委门户网站全部开通，并成为信息公开

的重要渠道，可在线处理的业务项目基本实现网上办理。通过实现上述目标，各级国资委的监管能力明显增强、监管效率明显提高。

(二) 主要任务。

1. 建设和整合统一的国资监管网络平台，推进互联互通。充分利用各级国资委的现有网络资源，加快建设各级国资委上下之间、国资委与所监管企业之间相互联接的国资监管外网，实现相互之间的信息交换和信息共享。基于国家电子政务内网，建立国务院国资委与各省（区、市）、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资委及中央企业之间相互联接的国资监管内网，满足内部办公、管理、协调、监督和决策的需要。内网和外网实现物理隔离，在信息内容上内网的信息禁止上外网，能上外网的信息尽可能不上内网。

2. 建立和完善国资监管业务系统，推进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。紧紧围绕“管资产和管人、管事相结合”“权利、义务和责任相统一”的要求，统筹规划建立所监管企业人才管理信息系统、企业重大事项管理信息系统、企业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、企业国有资产监督信息系统、企业经济运行信息系统、企业党建纪检监察信息系统，规范和优化业务流程。同时，按照职责明确、流程规范、功能完备的要求，建立和完善信息共享机制，实现业务协同。

3. 建立和完善国资监管数据库，大力开发利用信息资源。按照统一的标准和规范，编制国资监管工作信息资源目录体系和信息资源交换体系。分工负责建立各类国资监管信息资源库和信息采集系统，形成比较完善的全国国资监管信息资源体系。要充分开发利用现有国资监管信息资源，建立企业基本信息、企业绩效评价、企业人员管理、企业财务、国有产权、资产统计、企业经济运行、企业投资、企业薪酬、党建纪检监察、政策法规等数据库。在保证数据信息保密安全的前提下，建立内部信息门户、领导决策支持系统等信息共享查询系统，完善信息授权共享机制，促进国资监管信息资源在各级国资委内部、跨层次、跨地区交流共享和开发利用，为各项监管工作提供及时可靠的信息服务。

4. 改进和完善国资监管对外门户网站，推进信息公开和在线服务。未开通对外网站的地方国资委要尽快开通，已开通的要努力提升建设和管理水平，加快建立比较完善的全国国资监管对外门户网站体系。各级国资委要按照“及时、准确、丰富、活跃”的要求，建立网站内容保障机制，落实信息上网责任。完善网站管理制度，增强网站服务功能，提高网站权威性和影响力。加大信息发布力度，提升信息质量，提高国资监管工作透明度和效能，自觉主动接受各方面的监督。大力开发应用网上办事系统，公布办事流程，实行审批业务网上受理、审批进程在线查询和反馈，为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服务。积极推进网上互动交流，开展在线访谈和网上调查，提供网上咨询、便民问答、监督投诉、领导信箱等服务。落实网民意见、问题、投诉的受理反馈责任，提高网上服务效率。

5. 加强技术标准和信息安全体系建设，保障信息安全。根据国家标准，结合国资监管工作实际，建立统一的国资监管信息化总体标准、应用标准、应用支撑标准、信息安全标准、网络基础设施标准、管理标准和信息编码标准，规范信息化建设，确保信息共享和信息安全。要把日常管理、技术手段和应急机制结合起来，确保国资监管信息系统稳定运行和重要数据安全保密。抓紧建立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，制订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的管理办法，加强信息安全风险评估。建立科学的密钥管理体系，规范和加强以身份认证、授权管理、责任认定等为主要内容的网络信任体系建设。建立和完善信息安全监控系统，提高对网络攻击、病毒入侵、网络失窃密的防范能力。要充分考虑信息网络系统的抗毁性与灾难恢复，制订并不断完善信息安全应急处置预案。

6. 加强对所出资企业信息化建设的指导，推动企业加快提高信息化水平。促进企业加快建设和完善综合管理信息系统，推进信息集成、共享、协同，提高管理水平和集团控制力，加强对所属各级子企业的实时监控和管理。促进企业加快开发专业应用信息系统，强化生产营运过程的在线监测、预警和控制，实现精准、高效生产。推动企业利用信息化手段，加强对高能耗、高物耗、高污染环节的监督管理，改进监测、预警手段和控制方法，进一步搞好资源能源节约利用和环境保护。发挥企业主体作用，加快发展电子商务，通过供应链、客户关系管理等，形成完整的电子商务价值体系，增强市场竞争能力。发挥专业信息服务企业的优势，承揽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3931

